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王珮方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5
電子信箱：aca_008@tiec.tp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金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4600089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4年度中小學教師人工智慧（AI）增能研習班實施計畫（修訂版）1份
(36582866_114600089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中心修正增加「臺北市114年度中小學教師人工智慧（AI）增能研習班」第10場及第12場課程主題「影片製作」，請於114年4月15日及21日前完成報名，並核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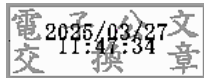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14年3月13日北市師教字第11460006681號函及114年3月18日北市師教字第11460007911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因應學員需求，第10場課程原為「機器學習基礎與簡單實作」，更新為「AI製作影片及簡介機器學習—Clipchamp快速製作影片、生成字幕，及機器學習模型入門」。
- 三、另第12場課程原為「AI虛擬角色」，更新為「AI影片製作及虛擬角色—Mootion一鍵生成短影片，D-ID、HeyGen、Vidnoz虛擬角色生成影片」。
- 四、實施計畫修訂版詳如附件。
- 五、本研習共15場，請貴校務必薦派1~2位教師，每位教師任選



其中1場參加，各學習領域、各科目教師皆可參加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)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公文文號：1146002595

主旨：本中心修正增加「臺北市114年度中小學教師人工智慧（AI）增能研習班」第10場及第12場課程主題「影片製作」，請於114年4月15日及21日前完成報名，並核予公假派代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